

案例三：上海余某、唐某涉嫌妨害国境卫生检疫案

余某，男，23岁；唐某，男，23岁，2人均为我国赴菲律宾务工人员。

2020年8月27日，为有效预防输入型新冠病毒肺炎疫情，我国驻菲律宾大使馆发出通知，要求自菲律宾回国中国公民需持乘机日3日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申领带“HS”标识的绿色健康码后登机。为回国躲避菲律宾疫情，余某、唐某于8月30日、9月3日先后2次进行新冠病毒核酸检测，结果均为阳性。为了违规搭乘飞机回国，9月7日，2人联系中介，分别以1.7万元价格购买伪造的菲律宾圣卢克医院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并以伪造证明向使馆隐瞒疫情，申领了绿色健康码。9月9日，2人乘坐东方航空MU212航班抵达浦东国际机场，经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呈阳性，随即被送往隔离点隔离观察。9月10日，2人确诊患新冠病毒肺炎后被送往上海公共卫生临床中心治疗。10月4日，余某、唐某被松江公安分局以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罪立案侦查，同日决定采取取保候审强制措施。

2021年1月21日，松江公安分局以涉嫌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罪将余某、唐某移送松江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，司法机关将依法予以追诉。